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本级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本级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本级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表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四部分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本级 2023 年预算绩效情况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情况说明

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全区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起草水利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全区水资源总额和规划、重要江河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科学配置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区和跨镇（办事处、管委会）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相关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镇（办事处、管委会）供水工作。

3、组织实施国家、省、市、区级水利工程投资建设，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区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水利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组织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区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实施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5、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全区计划用水、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全区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组织指导全区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全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组织指导河道生态保护与修复。负责全区河道、堤防、水库、滩涂等水利设施管理工作。负责全区重要河道的治理、开发和保护。负责全区河道采砂规划和管理的工作。

7、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提出、协调落实有关政策措施，指导监督工程安全运行，参与组织工程验收有关工作。

8、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区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治理，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

9、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组织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10、组织指导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全区水利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工作。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11、负责办理跨镇（办事处、委员会）水事纠纷裁决事项。组织水政监察和水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组织指导全区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12、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区水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全区重要水工程的防汛抗旱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几时支撑工作。

13、承担全区河湖长制的组织实施工作。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推进河湖长制的精神，负责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的组织实施、综合协调、监查督办和日常考核。

14、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基本情况

区水利本级设 5 个内设机构，1、办公室；2、规计财务与建设股；3、水政水资源股（区节约用水办公室）；4、农村水利与水土保持股；5、水旱灾害防御与水库移民股。另设区河湖长制办公室。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本级行政编制为 7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1 名，总工程师 1 名。财政供养 28 人，其中：行政在职人员 8 人，退休人员 20 人。

第二部分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本级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本级 2023 年部门预算收入 7504.69 万元（比较上年收入 22777.39 万元，同比减少 15272.7 万元，同比减少 6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274.69 万元，其他收入 8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50 万元。主要增加原因：上年结转、上级专项和本级项目收入减少。

（二）支出预算情况

本级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 7504.69 万元（比较上年收入 22777.39 万元，同比减少 15272.7 万元，同比减少 67%）。其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1. 农林水（类）7373.62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资源管理与保护事业单位的支出；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87.23 万元：主要用于区本级按国家规定发放的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及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30.91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12.92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1. 工资福利支出 162.26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基本工资 36.48 万元，津贴补贴 24.07 万元，奖金 47.10 万元，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23 万元，医疗保险缴费 7.70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1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92 万元。）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7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用经费、办公维修维护、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 3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邮电费 2 万元，差旅费 2 万元，会议费 0.5 万元，培训费 0.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3 万元，工会经费 1.06 万元，福利费 1.3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92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8 万元。）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6.46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退休费 70 万元，医疗费补助 6.46 万元）

预算收入支出比去年增加的原因：2023 年预算收入支出比 2022 年减少 15272.7 万元，主要减少了专项债券、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和本级项目资金。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504.69 万元,比去年预算数 9240.89 万元,减少 1736.2 万元,减少比率 19%,其中:基本支出 314.69 万元,项目支出 7190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地方债券支出、本级项目支出和上级转移支付。财政拨款本级项目减少 185 万元,减少比率为 26%,主要减少水利设施建设含水源建设、安全鉴定资金、河长制工作经费、河长制清河保洁项目、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奖补资金支出。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

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局本级部门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的机关运行经费 23.97 万元,上年 21.92 万元,比去年增加了 2.05 万元,增加比率为 9%。主要是增加了税金及附加费用到支出中,减少了委托业务费用。其中:办公费 3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邮电费 2 万元,差旅费 2 万元,会议费 0.5 万元,培训费 0.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3 万元,工会经费 1.06 万元,福利费 1.3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6.92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8 万元。

(七)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支出 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预算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预算总额的 0%。比较上年减少了 6852.7 万元,减少比率为 99%。主要减少了上级水利专项项目、本级项目和地方债券项目。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办公用房账面数 1125 平方米；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防汛抗旱）用车 1 辆。

（九）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3 年度本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200 万元，购买的服务内容主要是：国有公益性水利工程和小型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 200 万元。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9.2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9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23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与上年同比减少 3.14 万元，同比减少 25%，增减变动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减少 3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预算内拨款 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主要原因是水利项目开支。

（三）公务接待费预算内拨款减少 0.1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第三部分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274.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23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30.9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8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7373.62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2.9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354.69	本年支出合计	7504.69
上年结转结余	15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7,504.69	支 出 总 计	7504.69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7504.69	7354.69	7274.69	0	0	0	0	0	0	0	80	150	150	0	0	0	0
037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7504.69	7354.69	7274.69	0	0	0	0	0	0	0	80	150	150	0	0	0	0
037001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本级	7504.69	7354.69	7274.69	0	0	0	0	0	0	0	80	150	150	0	0	0	0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7504.69	314.69	719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23	87.2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23	87.2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00	7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3	17.2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91	30.9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91	30.9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2	19.3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59	11.59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373.62	183.62	7190.00			
21303	水利	7373.62	183.62	719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183.62	183.62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7016.00	0.00	7016.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74.00	0.00	17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2	12.9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2	12.9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2	12.92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274.69	一、本年支出	7424.6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274.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150.00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23
		（八）卫生健康支出	30.91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7293.62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 金融支出	
		(十六)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12.92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 预备费	
		(廿三) 其他支出	
		(廿四) 转移性支出	
		(廿五) 债务还本支出	
		(廿六) 债务付息支出	
		(廿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424.69	支 出 总 计	7424.6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424.69	262.69	238.72	23.97	7,16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23	87.23	87.23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23	87.23	87.23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00	70.00	7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3	17.23	17.23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91	30.91	30.91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91	30.91	30.91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2	19.32	19.32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59	11.59	11.59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293.62	131.62	107.65	23.97	7,162.00
21303	水利	7,293.62	131.62	107.65	23.97	7,162.00
2130301	行政运行	131.62	131.62	107.65	23.97	0.00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6,988.00	0.00	0.00	0.00	6,988.00

2130304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74.00	0.00	0.00	0.00	17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2	12.92	12.92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2	12.92	12.92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2	12.92	12.9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2.69	238.72	23.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2.26	162.2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6.48	36.4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4.07	24.07	0.00
30103	奖金	47.10	47.10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23	17.2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0	7.7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13	5.1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2	11.6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92	12.92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7	0.00	23.97
30201	办公费	3.00	0.00	3.00
30202	印刷费	2.00	0.00	2.00
30205	水费	0.00	0.00	0.00
302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2.00	0.00	2.00
30211	差旅费	2.00	0.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0.00
30215	会议费	0.50	0.00	0.50
30216	培训费	0.20	0.00	0.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3	0.00	0.23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6	0.00	1.06
30229	福利费	1.37	0.00	1.3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0.00	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2	0.00	6.9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50	0.00	0.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8	0.00	0.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46	76.46	0.00
30302	退休费	70.00	7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6.46	6.46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0.00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0.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9.23	0.00	9.00	0.00	9.00	0.23

附表 4-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42130323037 T000000144	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缺口	湖泊局本级											
---------------------------	-------------------	-------	--	--	--	--	--	--	--	--	--	--	--

政府采购预算表

预算 13 表

单位：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 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 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 购 数 量	单 价 (元)	计 量 单 位	采购金额		
											采 购 金 额 合 计 (元)	其 中 面 向 中 小 企 业 (元)	其 中 面 向 小 微 企 业 (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30000		
07	农业股										30000		
037	曾都区水利和 湖泊局										30000		
037001	曾都区水利 和湖泊局本级	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A05010401]三人沙发	[2130304]水利 行业业务管理	[30902]办公 设备购置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4000		4000		
037001	曾都区水利 和湖泊局本级	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A05010301]办公椅	[2130304]水利 行业业务管理	[30902]办公 设备购置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5	1000		5000		
037001	曾都区水利 和湖泊局本级	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A02010105]台式计算 机	[2130304]水利 行业业务管理	[30902]办公 设备购置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	5000		10000		
037001	曾都区水利 和湖泊局本级	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A05010201]办公桌	[2130304]水利 行业业务管理	[30902]办公 设备购置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	3000		6000		

037001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本级	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A02020100]复印机	[2130304]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0902]办公设备购置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5000		5000		
--------	-------------	----------	----------------	-------------------	---------------	------	--------	---	------	--	------	--	--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是：目标 1、府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漳水流域同兴河段治理工程、白果河山洪沟治理、清洁型小流域治理、移民后扶等水利项目规划、设计发生的办公、差旅、交通、租车、燃油等前期工作经费；目标 2、小型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目标 3、鄂北水资源二期项目；目标 4、中小河流治理项目；目标 5、统筹用于公益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和项目建设以及县级农村饮水安全、白蚁防治、三座水库工程维修养护等；目标 6、实施 2022 年曾都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7 万亩任务及精准补贴；目标 7、全面推进河湖长制工作，确保区河湖长制日常办公常态化运行；目标 8、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全区 14 条河湖（库）中 1-2 条河湖（库）开展河湖健康评价；目标 9、对全区区、镇级河流、中小型水库开展清河（库）保洁行动，清除河岸、水面各类垃圾，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管护目标；目标 10、提升全区区级河流河湖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长期目标：保证单位正常运转，改善生态环境，提高服务质量。具体指标设置为：

产出指标：项目完成情况、当前任务完成率、达到验收标准年初目标值100%。

效益指标：经济效益：增加水利工程的蓄水能力和防洪抗灾能力，消除工程运行中的安全隐患，提高小型水利工程抗旱保丰收、抗洪保安全水平。年初目标值100%。

效益指标：保障水库安全运行、群众爱护环境意识、最好全区水旱灾害防御。年初目标可持续改善。

生态效益：保障水库安全运行、水环境改善情况，年初目标可持续改善。

可持续影响：提高全区饮水保障、提高我区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年初目标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年初目标满意。

附件 4-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曾都区水利和湖泊局		
填报人	余红	联系电话	3819795
部门职能概述	<p>1、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全区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起草水利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全区水资源总额和规划、重要江河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科学配置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区和跨镇（办事处、管委会）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相关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镇（办事处、管委会）供水工作。3、组织实施国家、省、市、区级水利工程投资建设，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区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水利固定资产投资项，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4、组织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区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实施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5、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全区计划用水、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全区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6、组织指导全区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全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组织指导河道生态保护与修复。负责全区河道、堤防、水库、滩涂等水利设施管理工作。负责全区重要河道的治理、开发和保护。负责全区河道采砂规划和管理。7、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提出、协调落实有关政策措施，指导监督工程安全运行，参与组织工程验收有关工作。8、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区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治理，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9、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组织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10、组织指导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全区水利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工作。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11、负责办理跨镇（办事处、委员会）水事纠纷裁决事项。组织水政监察和水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组织指导全区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12、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区水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全区重要水工程的防汛抗旱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几时支撑工作。13、承担全区河湖长制的组织实施工作。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推进河湖长制的精神，负责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的组织实施、综合协调、监督检查和日常考核。14、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p>		
人员基本情况	实有在职人员合计（A+B）	在职在编人员（A）	在职无编人员（B）
	8	7	1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2022年预算金额（C）	2021年预算金额（D）	预算增减变化（C-D）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0277.89	4608.12	15669.77
		其他资金	2499.5	480	2019.5
		合计	22777.39	5088.12	17689.27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506.89	3788	-3281.11
		项目支出	22270.5	1300.12	20970.38
合计		22777.39	5088.12	17689.27	
年度整体绩效总目标	<p>目标 1、府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漳水流域同兴河段治理工程、白果河山洪沟治理、清洁型小流域治理、移民后扶等水利项目规划、设计发生的办公、差旅、交通、租车、燃油等前期工作经费；目标；目标 2、小型水利设施维修养护；目标 3、鄂北水资源二期项目；目标 4、中小河流治理项目；目标 5、统筹用于公益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和项目建设以及县级农村饮水安全、白蚁防治、三座水库工程维修养护等；目标 6、实施 2022 年曾都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7 万亩任务及精准补贴；目标 7、全面推进河湖长制工作，确保区河湖长制日常办公常态化运行；目标 8、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全区 14 条河湖（库）中 1-2 条河湖（库）开展河湖健康评价；目标 9、对全区区、镇级河流、中小型水库开展清河（库）保洁行动，清除河岸、水面各类垃圾，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管护目标；目标 10、对全区区级河流、中型水库编制新一轮“一河一策”实施方案，解决河湖突出问题，提升河湖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公共服务	项目完成情况	100%	
		公共管理	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公共产品	达到验收标准	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备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增加水利工程的蓄水能力和防洪抗灾能力，消除工程运行中的安全隐患，提高小型水利工程抗旱保丰收、抗洪保安全水平	100%	

		社会效益	保障水库安全运行	持续改善	
			群众爱护环境意识	持续改善	
			最好全区水旱灾害防御	持续改善	
			增加水利工程的蓄水能力和防洪抗灾能力，消除工程运行中的安全隐患，提高小型水利工程抗旱保丰收、抗洪保安全水平	100%	
			提高全区饮水保障	100%	
			提高我区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100%	
		生态效益	保障水库安全运行	持续改善	
			水环境改善情况	持续改善	
		可持续影响	提高全区饮水保障	100%	
			提高我区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小二型水库安全鉴定：主要对我区20座小二型水库安全鉴定工作；

曾都区第三方监测评估管理项目：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开展河湖健康评价、监测河流跨镇断面和水库水质，确保全区河流、水库水质可控。

区水利和湖泊局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办公及物资储备费用：保障区防办正常运行及防汛物资储备。

国有公益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经费及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资金：增加水利工程的蓄水能力和防洪抗灾能力，消除工程运行中的安全隐患，提高小型水利工程抗旱保丰收、抗洪保安全水平。

曾都区2019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曾都区2019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总投资1850万元，其中省级456万元，地方债券资金1394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集中供水工程1处，受益人口为818户2864人。改建集中供水工程15处，受益人口13889户48612人。新建分散式供水工程300处，受益人口335户1170人。管网延伸供水工程2580处，受益人口2580户9029人。本次工程涉及6个镇（办），受益人口17622户61675人。

项目前期工作经费：为提高曾都区水旱灾害防御能力编制项目规划，资金来源为区级配套资金45万元，编制湖北省府河流域随州市曾都区府河镇段系统治理工程前期费用、湖北省随州市曾都区漳水流域同兴河段河道治理工程前期费用、湖北省府澧河流域系统治理（随州段）一期工程前期费用、随州市曾都区清水河综合治理工程前期费用、曾都区安全饮水2020-2022年补短板前期费用、随州市曾都区清水河防洪减灾工程前期费用、鄂北水资源配置工程曾都区配套工程前期费用。

长期目标：保证单位正常运转，改善生态环境，提高服务质量。具体指标设置为：

产出指标：项目完成情况、当前任务完成率、达到验收标准年初目标值100%。

经济效益：增加水利工程的蓄水能力和防洪抗灾能力，消除工程运行中的安全隐患，提高小型水利工程抗旱保丰收、抗洪保安全水平。年初目标值100%。

效益指标：保障水库安全运行、群众爱护环境意识、最好全区水旱灾害防御。年初目标可持续改善。

生态效益：保障水库安全运行、水环境改善情况，年初目标可持续改善。

可持续影响：提高全区饮水保障、提高我区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年初目标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年初目标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中期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选填)	指标值说明 (选填)	
20 座小二型水库安全鉴定	完成 20 座小二型水库安全鉴定	完成 20 座小二型水库安全鉴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情况	=	20	座			
				质量指标	达到验收标准		合格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	100	%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水库安全运行		持续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水库安全运行			持续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办公及物资储备费用				质量指标	达到正常办公需求		合格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	100	%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最好全区水旱灾害防御		持续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国有公益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经费及农村饮水	增加水利工程的蓄水能力和防洪抗灾能力，消除工程运行中的安全隐患，提高小型水利工程	增加水利工程的蓄水能力和防洪抗灾能力，消除工程运行中的安全隐患，提高小型水利工程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水库工程维修养护		100%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投资完成比		100%				
				成本指标							

安全工程 维修养护 资金	抗旱保丰收、抗洪 保安全水平	抗旱保丰收、抗洪 保安全水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水利工程的蓄水能力和防洪抗灾能力，消除工程运行中的安全隐患，提高小型水利工程抗旱保丰收、抗洪保安全水平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水利工程的蓄水能力和防洪抗灾能力，消除工程运行中的安全隐患，提高小型水利工程抗旱保丰收、抗洪保安全水平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满意			
曾都区 2019年农 村饮水安 全巩固提 升工程	曾都区2019年农 村饮水安全巩固提 升工程总投资 1850万元，其中 省级456万元，地	曾都区2019年农村 饮水安全巩固提升 工程总投资1850万 元，其中省级456 万元，地方债券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情况		1	项		
				质量指标	达到合格标准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率		100	%	

	方债券资金 1394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集中供水工程 1 处，受益人口为 818 户 2864 人。改建集中供水工程 15 处，受益人口 13889 户 48612 人。新建分散式供水工程 300 处，受益人口 335 户 1170 人。管网延伸供水工程 2580 处，受益人口 2580 户 9029 人。本次工程涉及 6 个镇（办），受益人口 17622 户 61675 人。	金 1394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集中供水工程 1 处，受益人口为 818 户 2864 人。改建集中供水工程 15 处，受益人口 13889 户 48612 人。新建分散式供水工程 300 处，受益人口 335 户 1170 人。管网延伸供水工程 2580 处，受益人口 2580 户 9029 人。本次工程涉及 6 个镇（办），受益人口 17622 户 61675 人。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区饮水保障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全区饮水保障	100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100	%			
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为提高曾都区水旱灾害防御能力编制项目规划，资金来源为区级配套资金 45 万元，编制湖北省府河流域随州市曾都区府河镇段系统治理工程前期费用、湖北省随州	为提高曾都区水旱灾害防御能力编制项目规划，资金来源为区级配套资金 45 万元，编制湖北省府河流域随州市曾都区府河镇段系统治理工程前期费用、湖北省随州市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初步设计报告	7				
				质量指标	合格	100%				
				时效指标	初步设计编制完成时间	12 月前				
				成本指标	编制费用总成本	45 万元				

市曾都区漳水流域同兴河段河道治理工程前期费用、湖北省府澧河流域系统治理（随州段）一期工程前期费用、随州市曾都区清水河综合治理工程前期费用、曾都区安全饮水 2020-2022 年补短板前期费用、随州市曾都区清水河防洪减灾工程前期费用、鄂北水资源配置工程曾都区配套工程前期费用.	曾都区漳水流域同兴河段河道治理工程前期费用、湖北省府澧河流域系统治理（随州段）一期工程前期费用、随州市曾都区清水河综合治理工程前期费用、曾都区安全饮水 2020-2022 年补短板前期费用、随州市曾都区清水河防洪减灾工程前期费用、鄂北水资源配置工程曾都区配套工程前期费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区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我区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满意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补助）收入：指本级财政决算安排且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 （三）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八）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一）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二）农林水事务（类）水利（款）：反映政府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监督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等。

水利工程建设（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

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更新改造、大中型病险水库防险、大中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水利前期工作（项）：反映水利规划、勘测、设计、科研及相关管理办法编制、业务培训、资料整编、设备购置等基础性前期工作的支出。

水利执法监督（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水利执法监督活动的支出。

水土保持（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土保持事业单位的支出，包括规划制定和实施，治理、生态修复、预防监测、调查协调、综合治理、开发技术的示范、监督执法等支出以及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措施和各项管理保护活动的支出。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资源管理与保护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进行水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规划，水量分配方案，节水以及相关标准的制订及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流域或跨流域水资源调度，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取水许可、江河湖库及水源地保护监督，水资源公报发布，基础资料整编，水量调度，节约用水，设备仪器运行维护，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审定水域纳污能力和限制排污控制，水资源论证，地下水资源管理，超采区治理和保护，用水定额管理，水务管理和各项保护管理等。

水资源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用水资源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